# 附件

《深圳市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听证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行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深圳市制定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听证目录的规定》有关要求，深圳市商务局于2022年9月15日14:30-16:30以线上会议形式举行了《深圳市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听证会。《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第二十六条规定，听证组织机关应当在听证会结束后10日内，根据听证笔录制作听证报告。现按规定将听证会情况报告如下：

一、听证会的基本情况

（一）听证事由

我局在充分调研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起草了《实施方案》，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深圳市制定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听证目录的规定》有关要求，依法公开举行听证会，以听取有关企业、行业协会和专家学者的意见。

（二）参加本次听证会的人员

**1.听证主持人（1人）**

姚文开 市商务局对外合作处处长

**2.听证陈述人(1人)**

张文雅 市商务局市场建设处副处长

**3.听证参加人(11人)**

（1）邓旭昌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叶华维 伟创力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3）刘锋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4）冯安夏 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

（5）汪小平 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

（6）林文胜 深圳市进出口商会

（7）邢康男 深圳市跨境电子商务协会

（8）谢永明 深圳市零售商业行业协会

（9）熊斌 国际贸易综合筹划专家

（10）刘向阳 商务部供应链金融专家顾问

（11）张喜会 深圳市众信电子商务交易保障促进中心 主任

以上人员产生方式为：报名参加。

二、听证参加人主要意见

听证会历时2个小时，听证代表准备充分、发言踊跃、观点明确，11位听证代表一致认为《实施方案》有利于加快实现内外贸法律法规、监管体制、经营资质、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高水平衔接，进一步促进我市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同时，代表们就听证事项提出了27条修改意见和建议，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1. 制度政策方面。建议加强对内外贸重点法律法规、制度规则的全面比较研究，着重布局制度衔接和融合创新及制度体系设计；建议明确如何突破外贸新业态监管难点。
2. 配套服务方面。建议加强创新企业、物流企业等人才引进培养以及配套服务；建议结合服务优化驱动、渠道对接驱动、数字赋能驱动，主要在渠道广、平台多、服务专深方面做强。

（三）支持企业方面。建议政府与企业联合宣传深圳产业，将深圳品牌、深圳制造推广到海外;建议推动发展大型内外贸企业；建议鼓励出口平台建设；建议对内贸企业境外投资、开拓国际市场等方面予以补贴；建议对品牌孵化桥梁企业予以扶持；建议围绕便利化、数字化和普遍性出台补贴政策；建议加大对进出口外贸行业扶持力度。

（四）增加内容方面。建议增加标准落地及借助标准强化企业竞争力相关内容；建议系统化增加信用服务相关内容；建议增加构建发展优势、集聚要素资源和构建核心结构方面的具体措施；建议增加内外贸一体化市场主体定义，列明培育哪些新业态新模式，做强哪些原有业态模式；建议将罗湖中英街与贸易新业态做紧密结合。

（五）具体修改建议方面。建议在推进同线同标同质中增加海关部门提供相关便利措施及市政府各部门建立联动和配套服务机制；建议在对“三同”产品内销免征缓税利息前说明是加工贸易产品；建议将培育外贸新业态新动能中保税维修有关表述修改为创新开展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保税+检测维修”业务，培育全球检测维修业务；建议在培育外贸新业态新动能中增加创新区内保税研发、区外产业化的“保税+”模式，推进保税创新研发中心建设；建议在提高数字化发展水平中增加鼓励行业协会和行业的核心企业搭建贸易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建议在支持企业品牌化发展中增加深圳手信；建议在鼓励外贸企业拓宽内销渠道中删除制造企业，增加专业市场和直播平台；建议在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改革创新试验平台中增加先进示范区、自贸片区、前海合作区、联动发展的特殊区等；建议在搭建内外贸融合发展平台中增加“存储晶圆检测及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及“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集聚交易平台”。

三、听证陈述人对听证事项的意见

听证陈述人就听证参加人的意见和建议逐一做了回应。

（一）针对制度政策方面问题。市商务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对《实施方案》有关内容进行研究，也鼓励行业协会及企业提出具体建议。

（二）针对配套服务方面问题。《实施方案》中已包含人才建设相关内容，市商务局将对相关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

（三）针对支持企业方面问题。《实施方案》中已包含资金支持相关内容，市商务局将对相关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各部门具体资金政策将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制定。

（四）针对增加内容方面。市商务局承诺将认真研究，尽量吸纳。

（五）针对具体修改建议方面。市商务局承诺将认真研究，尽量吸纳。

四、听证结论

听证参加人就《实施方案》发表了意见，阐明了理由，他们一致认为，本次听证会准备充分、资料完备、内容公开透明、程序合法合规，同时对《实施方案》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市商务局对意见和建议进行了研究，吸收其中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听证参加人通过对《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可实施性及相关问题进行了分析，提出意见，本次听证会达到了预期效果。市商务局将对《实施方案》作进一步修改完善。

专此报告。

听证主持人：姚文开

听证陈述人：张文雅

 2022年9月23日